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科正环监（2021）第 066 号

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1112050779

名称: 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天台县赤城街道天桐路百步洋村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台州
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7年04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3年04月2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责 任 表

建设单位：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忠方

编制单位：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顺港

项目负责：吴仙荣

报告编写：邬嘉霖

校核人员：吴仙荣

审核人员：洪东升

审定人员：

建设单位：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516760898（郭斌）

传真：

邮编：317000

地址：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峙山村

编制单位：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76-82559189

传真：

邮编：318000

地址：浙江省天台县赤城街道百步洋

目录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依据及评价标准.....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批复落实情况..... 9

表四 登记表结论及审批部门意见..... 11

表五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1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七 验收监测工况及结果..... 1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0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1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2

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图..... 23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24

附图 4：项目雨污管路示意图..... 25

附件 1：营业执照..... 26

附件 2：备案受理书..... 27

附件 3：用水量证明..... 28

附件 4：排污登记..... 29

附件 5：现场照片..... 30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依据及评价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峙山村				
主要产品名称	混凝土预制构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0~11 日、11 月 29 日		
环评登记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环评登记表编制单位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7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比例	0.07%
实际总概算(万元)	6650	环保投资(万元)	28	比例	0.8%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环保法修订案》，2015年1月1日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2017.6.27；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7、生态环境部第 9 号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5 日）； 8、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 试行)； 9、省政府令第388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价格监测预警办法〉等9件规章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10、《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2020年11月5日）； 11、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2、《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1 年 6 月；

13、《临海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编号：台环（临）区改备 2021020 号；

14、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常规污染物颗粒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空气质量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具体见下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因子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mg/m³）			备注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平均	
TSP	/	0.3	0.2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2.0	/	/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确定

敏感点执行以上标准。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埋地式生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后排入灵江，具体见表 1-2。

表 1-2 污水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一级标准（mg/L）
1	pH（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	100
3	悬浮物	70
4	石油类	5
5	氨氮	15
6	总磷	0.5

3、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经综合比较《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并按从严执行原则，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其中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见下表 1-3。

表 1-3 厂界无组织浓度限值 单位: mg/m³

序号	污染物	监控点	颗粒物
1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2	颗粒物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 下风向设监控点	0.5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 -2001), 具体见下表 1-4。

表 1-4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 103J/h	≥1.67, <5.00	≥5.00, <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 (m ²)	≥1.1, <3.3	≥3.3, <6.6	≥6.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4、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东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西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具体见表 1-5。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dB (A)		备注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项目区域
4 类	70	55	西南侧

5、固废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同时,还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修正)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相关规定。

6、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 COD_{Cr}0.714t/a、NH₃-N0.071t/a。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位于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峙山村，采用原有四幢厂房推倒重建一幢一层厂房和现有已建成厂房，总建筑面积 47232.88 平方米，占地面积 24628.97 平方米。项目主要采购预制墙板、预制叠合板等预制构件设备，以外购的混凝土为原料，配置专业化的中央控制系统，实现厂房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全流程管理，目前项目已建成后，形成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东南侧为厂房，隔厂房为峙山村（距厂界约 85m），西南侧为 S327，西北侧为山体，东北侧为厂房，隔厂房为农田和岙蒋村（距厂界约 164m）。

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实行两班制生产，每班工作时间约 12 小时，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时间 24 小时，厂内设食宿。

产品方案及主要设备清单表见表 2-1、2-2。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备注
1	混凝土预制构件	10 万方/年	10 万方/年	与环评一致

表 2-2 主要设备清单表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综合生产线	导向轮	套	624	1056	增加 432 套
	驱动轮	套	148	263	增加 115 套
	感应防撞装置	套	102	180	增加 78 套
	摊铺式布料机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布料机行走支架系统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布料机清洗平台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低噪振动台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立体养护窑	套	2	2	数量及有效仓与环评一致
	抓勾式堆垛机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模台横移车	套	3	5	增加 2 套
	拉毛机	套	2	4	增加 2 套
	流水线模台	个	65	65	与环评一致
	流转控制系统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流水线生产管理系统（PMS）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预养护窑	套	1	2	增加 1 套
	动力电缆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车间配电柜	套	2	4	增加 2 套
		横移车轨道	条	2	3	增加 1 条
		堆垛机轨道	条	2	2	与环评一致
		侧翻机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提升式输送机	套	2	2	与环评一致
		提升式输送机轨道-直线轨道	条	2	2	与环评一致
	固定模台生产线	提吊式布料机	套	3	3	与环评一致
		9 米×4 米固定模台	个	10	75	增加 65 个
		9 米×3.5 米固定模台	个	12	27	增加 15 个
		脱模剂喷雾机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清理机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叉车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电动平板机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电焊机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钢筋弯曲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手动钢筋弯箍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数控钢筋调直切断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数控钢筋弯箍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空压机	套	0	1	新增 1 套

经调查，企业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和建设情况，设备数量做以下变动：

1. 导向轮增加 432 套，驱动轮增加 115 套，感应防撞装置增加 78 套，其作用为设备的驱动、导向及安全装置，不新增污染物的产生；

2. 车间配电柜增加 2 套，横移车轨道增加 1 条，空压机新增 1 台，均为设备的辅助设施，不影响污染物产生和产能；

3. 横移车增加 2 套，拉毛机增加 2 套，预养护窑增加 1 套，9 米×4 米固定模台增加 65 个，9 米×3.5 米固定模台增加 15 个，为辅助生产设备，其决定产能的立体养护窑数量和有效仓与环评一致；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设备变动不改变产能，不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原料消耗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使用量	月消耗量	估算年用量
1	混凝土	万方/a	10	0.84	10.1
2	钢筋	吨/a	13000	1080	12960
3	预埋件	吨/a	800	67	804
4	脱模剂	吨/a	2	0.15	1.8
5	蒸汽	吨/a	800	67	804
6	焊条	吨/a	0.06	/	0.06*
7	机油	吨/a	0.45	/	0.45*
8	黄油	吨/a	0.03	/	0.03*
9	水	m ³ /a	2500		2424
10	电	万度/a	50	/	50*
带*数据参照环评					

经调查，项目原材料用量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2、水平衡

设备冲洗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设备冲洗，不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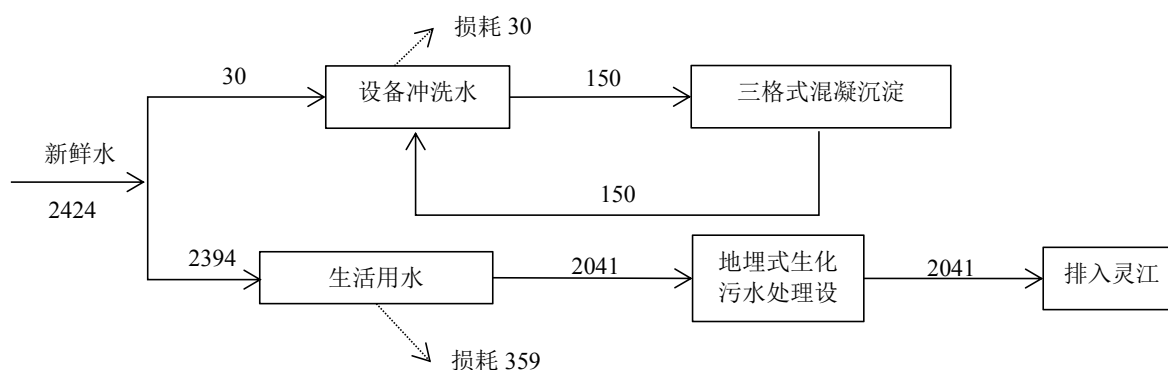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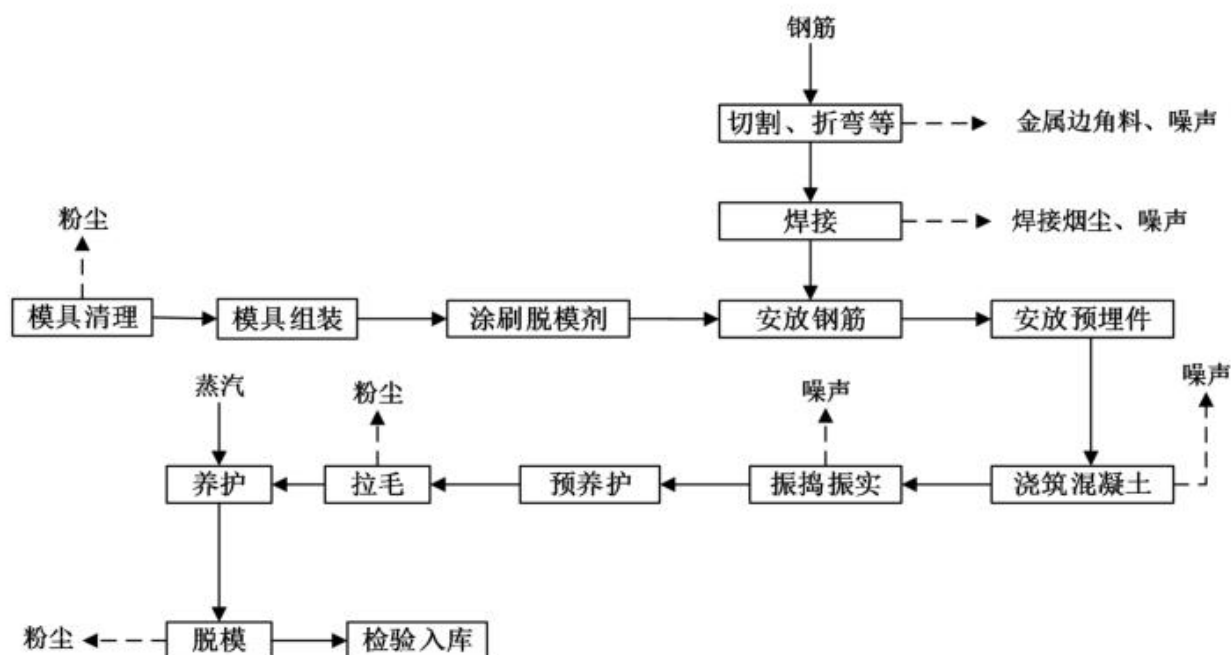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线基本实现了自动化生产，主要采用自动清扫系统、自动振动工位系统、立体养护系统等生产系统，此外生产线建立基于网络的监视系统，实现关键工序的远程监控。本项目外购商品混凝土，不设搅拌站，厂区地面需硬化。

1、模具制备（模具清理、模具组装、涂刷脱模剂等）

模具清理主要用铲刀对模台清理修平后，结合产品要求将台模处理成所需的形状，然后安放边模，并涂刷少量的脱模剂，便于台模与构件的脱落。

2、钢筋预制（切割、折弯、焊接等）

钢筋为成品外购，进厂主要进行机加工成型。主要利用机械设备对钢筋进行调直、切割、弯曲、焊接、绑扎等处理，制成所需钢筋件，然后安放在台模中。

3、浇筑成型（浇筑、振捣振实等）

本项目采用商品混凝土，不设混凝土搅拌站。外购来的商品混凝土送至摊铺式布料机，用布料机将混凝土浇筑入台模，完成浇筑成型。然后再通过振动台进行振实处理。

4、预养护

项目预养护在预养护窑内进行，预养护时间大概为 10~30 分钟。该工程无需加热。

5、拉毛

经预养护后的构件表面还未全面凝固，通过拉毛机对其表面进行拉毛，经拉毛处理后的表面会出现沟槽，以便其形成毛糙面。

6、养护

混凝土硬化过程需要人为造成一定的湿度和温度条件，使刚浇筑的混凝土得以正常的或加速其硬化和强度增长，养护温度为 30~60℃，养护时间为 8~12 小时。项目养护在立体式养护窑内进行，养护窑采用蒸气加热的形式。本项目不设蒸汽锅炉，其所需蒸汽量为外购。

养护所需的蒸汽主要来自隔壁临海市忠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年产 55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备案（备案号：台环（临）区改备 2020003 号），目前已建成，该项目设有 2 台 10t/h 天然气蒸汽锅炉，天然气审批用量为 300 万 m³/a（约能生产 40950t/a 蒸汽），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临海市忠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实际自身天然气用量为 293 万 m³/a（约能生产 39994.5t/a 蒸汽），由此可见剩余 7 万 m³/a 天然气（约能生产 955.5t/a 蒸汽）未使用，能满足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所需（该项目只需要蒸汽量约为 800t/a）。

7、脱模、检验等

各构件完成养护后进行拆模，用行车对构件进行起吊脱模，脱模完成后对构件进行检验，完成检验后将构件放入存放架内固定，转运至仓库。

3、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平面布局和敏感点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生产设备略有变动（见设备清单）。根据调查，以上调整不改变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排放总量，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批复落实情况

1、废水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水体；设备冲洗水经沉淀后回用于设备冲洗，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生化污水处理设施（与临海市忠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共用）处理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后排放，纳污水体为灵江。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模具清理、脱模及拉毛等过程产生的工艺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均为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企业在设备采购时优先考虑低噪节能的生产设备，合理布置生产车间，生产过程关闭门窗，定期检修设备，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钢筋边角料、砷渣、沉渣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

本项目固废情况汇总见表 3-1。

表 3-1 固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1	钢筋边角料	切割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
2	砷渣	生产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
3	沉渣	废水处理	固态	一般固废	/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

经调查，本项目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序号	固废种类	环评预计产生量 (t/a)	估算年产生量 (t/a)	实际措施
1	钢筋边角料	13	12.6	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2	砷渣	250	240	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3	沉渣	3	3	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4	生活垃圾	12	10.2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环评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3-3 项目环评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废气	生产过程（模具清理、脱模及拉毛等过程）	工艺粉尘	室内生产，厂区地面需做好硬化工作，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焊接工序	焊接烟尘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食堂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设备冲洗	冲洗废水	经三格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与环评一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经地理式生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切割过程	钢筋边角料	外卖综合利用	外卖综合利用
	生产过程	砵渣	用于建筑填料或消纳	外卖综合利用
	废水处理	沉渣	用于建筑填料或消纳	外卖综合利用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外卖综合利用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尽量选取低噪声设备，安装时设备基础加设减振垫等隔声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和管理。生产车间生产时门窗常闭。加强生产管理。	在设备采购时优先考虑低噪节能的生产设备，合理布置生产车间，生产过程关闭门窗，定期检修设备，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表四 登记表结论及审批部门意见

1、环评结论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的建设符合临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浙江省临海市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因此，从环境保护审批原则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环保部门审批意见

见附件 2。

表五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选择了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项目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稳定运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方法一）《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监测仪器

本次项目验收监测中废气、废水及噪声监测均由我公司进行监测，所有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本项目验收中采用的监测仪器设备情况如下：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最近检定时间	检定到期时间	证书编号	检定单位
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2021.3.1	2022.2.28	22-21030002	天台计量所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2021.1.17	2023.1.16	Z20219-A098504	天溯计量
	声校准器	7890+FI 空	2021.1.17	2023.1.16	Z20219-A098300	天溯计量
	电子天平	WP3001K	2021.3.1	2022.2.28	01-21030001	天台计量所
	声级计	AWA5680	2021.3.4	2022.3.3	JZDC2021030036	台州计量院

3、监测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中废气、废水及噪声监测由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均持证上岗，主要如下：

表 5-3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主要采样及测试人员持证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工作人员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本次工作内容
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邬嘉霖	KZJC-018	2018 年 7 月	采样人员
	吴仙荣	KZJC-021	2019 年 9 月	采样人员
	吴永琪	KZJC-022	2019 年 9 月	采样人员
	洪晓光	KZJC-005	2017 年 5 月	检测人员
	齐爱阳	KZJC-011	2017 年 1 月	检测人员
	王梦婷	KZJC-007	2017 年 6 月	检测人员
	夏菲菲	KZJC-012	2017 年 1 月	检测人员

4、质量保证及控制

(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监测合格证书。

(3) 现场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

(5) 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4 部分平行样检测结果

序号	项目	样品数	平行			质控样	
			个数	检查率%	合格率%	个数	合格率%
1	化学需氧量	10	1	10	100	1	100
2	氨氮	10	1	10	100	1	100

噪声仪器校验表校验结果如下：

表 5-5 部分质控样检测结果

序号	项目	结果
1	校准器声级值	94.0dB (A)
2	检测前校准值	93.9 dB (A)
3	检测后校准值	93.9 dB (A)

由上表可知，本次噪声仪器校验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为 0dB (A)，小于 0.5dB (A)，符合相关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

(1) 有组织排放

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

(2) 无组织排放

监测期间风向以西风为主，在厂界外布设 4 个厂界无组织监测点，分别为上风向○1、下风向○2、○3、○4，测试项目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每个周期监测 4 次，连续 2 周期，具体情况见表 6-1。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6-1。

表6-1 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表

类别	监测位置	项目	采样周期、频次
无组织	监测点分别位于为上风向○1、下风向○2、○3、○4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2 周期 4 次/周期

(3) 敏感点监测

表6-2 敏感点废气监测情况表

监测位置	项目	采样周期、频次
峙山村居名点、 吞蒋村居民点	颗粒物	2 周期 24h/周期

2、废水监测

根据监测目的，本次验收监测设 2 个监测点位，监测点用“★”表示，具体情况见表 6-3。

表6-3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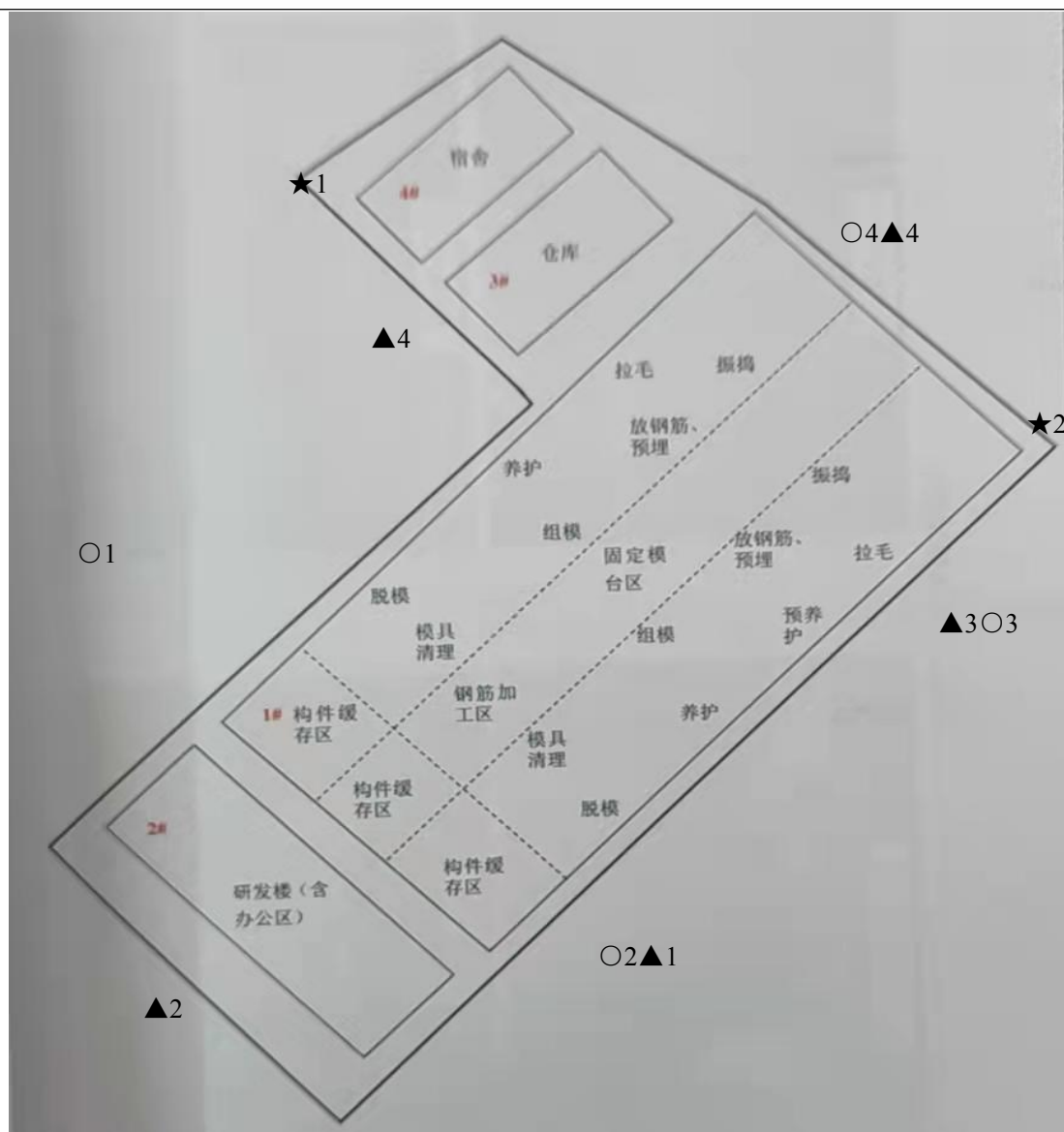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编号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1	pH、COD _{Cr} 、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	4 次/周期，2 个周期
雨水口	★2	pH、COD _{Cr} 、氨氮、悬浮物	2 次/周期，1 个周期

3、噪声监测

本次验收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于项目厂界东南、西南、西北、东北，监测点用“▲”表示。监测点位布置情况见图 6-1，具体见下表 6-4。

表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要求
▲1	项目东南侧厂界	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 2 天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项目西南侧厂界		
▲3	项目西北侧厂界		
▲4	项目东北侧厂界		



备注：▲为噪声监测点位；○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废水监测点位

图6-1 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工况及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设备连续、稳定、正常生产，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我公司对该企业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验收监测期间产品生产负荷在 75%以上。

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7-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11/10	西	1.4	10~12	101.3	晴
11/11	西北	1.8	10~14	101.3	晴
11/29	--				雨

2、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除外)

分析项目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外观	pH	氨氮	COD _{Cr}	SS	总磷	石油类
废水排放口	11/10 08:17	浅黄、浑浊	7.11	4.14	83	37	0.417	<0.06
	11/10 10:14	浅黄、浑浊	7.13	4.45	81	40	0.446	0.06
	11/10 13:11	浅黄、浑浊	7.08	4.23	91	32	0.405	0.10
	11/10 15:23	浅黄、浑浊	7.09	4.03	84	44	0.420	0.09
	11/11 09:04	浅黄、浑浊	7.11	3.86	75	46	0.425	0.08
	11/11 10:23	浅黄、浑浊	7.14	4.31	81	39	0.435	0.09
	11/11 14:12	浅黄、浑浊	7.13	4.20	95	42	0.412	0.06
	11/11 16:11	浅黄、浑浊	7.08	4.18	93	45	0.453	0.07
雨水口	11/29 10:48	无色、透明	6.7	0.291	19.6	<4	/	/
	11/29 15:27	无色、透明	6.8	0.283	18.0	<4	/	/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单位：mg/L (除pH值外)

排放口	污染因子	日均排放浓度值		排放限值	达标分析
		2021 年 11 月 10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废水总排口	pH（无量纲）	7.08~7.13	7.08~7.14	6~9	符合排放标准
	化学需氧量	85	86	100	符合排放标准
	氨氮	4.21	4.14	15	符合排放标准
	总磷	0.422	0.431	0.5	符合排放标准
	悬浮物	38	43	70	符合排放标准
	石油类	0.07	0.08	5	符合排放标准
排放口	污染因子	日均排放浓度值	/		
		2021 年 11 月 29 日	/		
雨水口	pH（无量纲）	6.7~6.8	/		
	化学需氧量	18.8	/		
	氨氮	0.287	/		

	悬浮物	<4	/
--	-----	----	---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中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项目名称 采样地点	日期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处 ○1	11/10	0.87	0.147
		0.85	
		0.83	
		0.85	
	11/11	0.83	0.130
		0.82	
		0.84	
		0.81	
下风处 ○2	11/10	0.78	0.164
		0.76	
		0.74	
		0.75	
	11/11	0.73	0.143
		0.72	
		0.75	
		0.78	
下风处 ○3	11/10	0.81	0.190
		0.82	
		0.84	
		0.85	
	11/11	0.82	0.170
		0.85	
		0.83	
		0.80	
下风处 ○4	11/10	0.80	0.190
		0.74	
		0.77	
		0.75	
	11/11	0.74	0.174
		0.73	
		0.75	
		0.76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厂界颗粒物浓度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4、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 间 Leq		夜 间 Leq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11 月 10 日	▲1	厂界东南	08:49	58	22:23	49
	▲2	厂界西南	08:57	62	22:16	50
	▲3	厂界西北	09:05	59	22:31	48
	▲4	厂界东北	09:10	58	22:38	49
11 月 11 日	▲1	厂界东南	10:13	58	22:12	48
	▲2	厂界西南	10:19	65	22:20	49
	▲3	厂界西北	10:26	59	22:28	47
	▲4	厂界东北	10:34	58	22:38	48
备注：高噪声设备夜间不运行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东南、西北、东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西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

5、固废核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钢筋边角料、砷渣、沉渣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企业对固废进行了合理处置，钢筋边角料、砷渣、沉渣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验收期间监测数据，其外排废水为 2041t/a，按企业排放口监测数据，即废水排放口 COD_{Cr}：86mg/L，氨氮：4.18mg/L 计算，该公司外排量为：COD_{Cr}0.176 吨/年、氨氮 0.008 吨/年。该公司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外排量均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COD_{Cr} 排放量 0.204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31 吨/年）。

7、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

本次验收对敏感点进行采样，监测结果如下：

表 7-6 监测期间敏感点废气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日期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峙山村 居民点	11/10	0.62	0.090
		0.65	
		0.67	
		0.66	
岙蒋村 居民点	11/10	0.62	0.093
		0.63	
		0.65	
		0.66	

	峙山村 居民点	11/11	0.63	0099	
			0.65		
			0.62		
			0.61		
	岙蒋村 居民点	11/11	0.66	0.096	
			0.62		
			0.68		
			0.63		

监测期间，敏感点颗粒物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空气质量标准；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1)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中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厂界颗粒物浓度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东南、西北、东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西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

(4) 固废调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钢筋边角料、矸渣、沉渣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企业对固废进行了合理处置，钢筋边角料、矸渣、沉渣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 总量排放结果

厂区年排放化学需氧量 0.176t，符合环评 0.204t/a 的要求；年排放氨氮 0.008t，符合环评 0.031t/a 的要求。

(6) 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分析

监测期间，敏感点颗粒物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空气质量标准；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

2、总结论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已基本落实环评及批复所提环保措施，验收期间，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生产线均处于正常生产。废气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达标、废水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达标，噪声达标率为 100%，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总量控制符合环评要求。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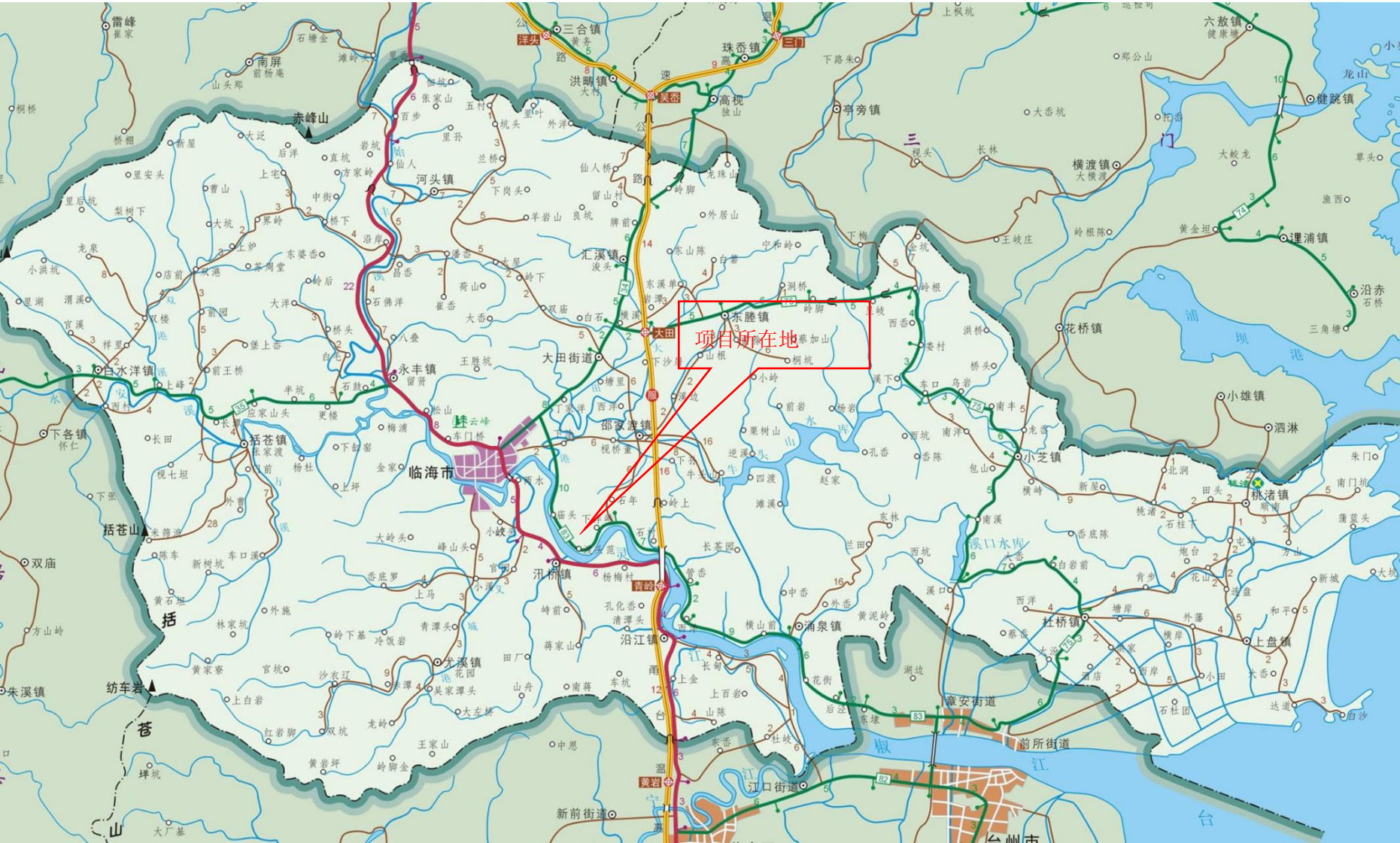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建设地点	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峙山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环评单位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预制构件					项目代码	2020-331082-30-03-173068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11 月 2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082MA2DXR6F7N001X				
	验收单位	台州科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7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0.07				
	实际总投资	66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0.8				
	废水治理（万元）	21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运营单位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082MA2DXR6F7N		验收时间		2021 年 11 月 10-11 日、11 月 29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实际排放浓度(2)	允许排放浓度(3)	产生量(4)	自身削减量(5)	实际排放量(6)	核定排放总量(7)	“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化学需氧量		86	100						0.0476	0.089			
	氨氮		4.18	15						0.0013	0.011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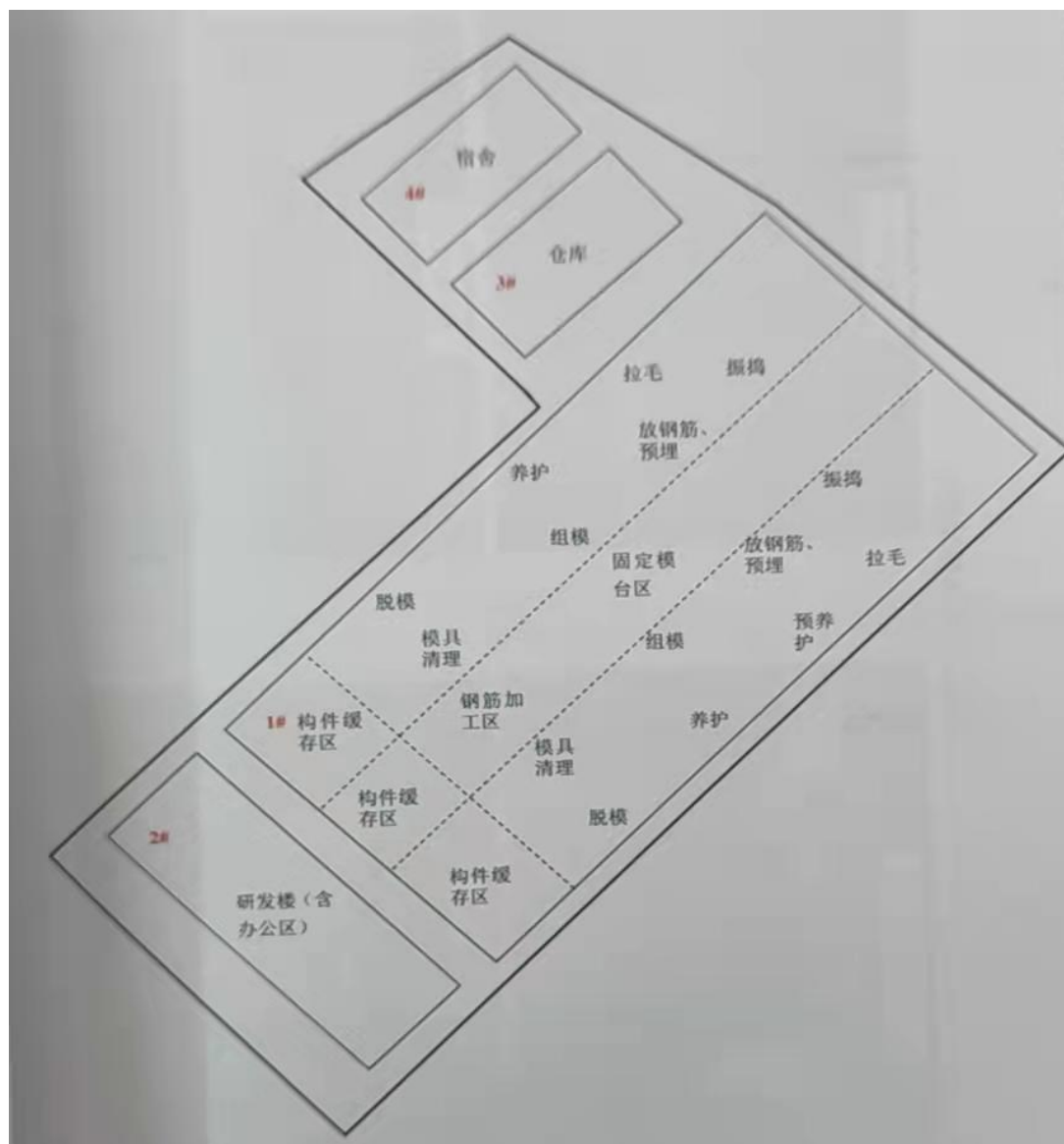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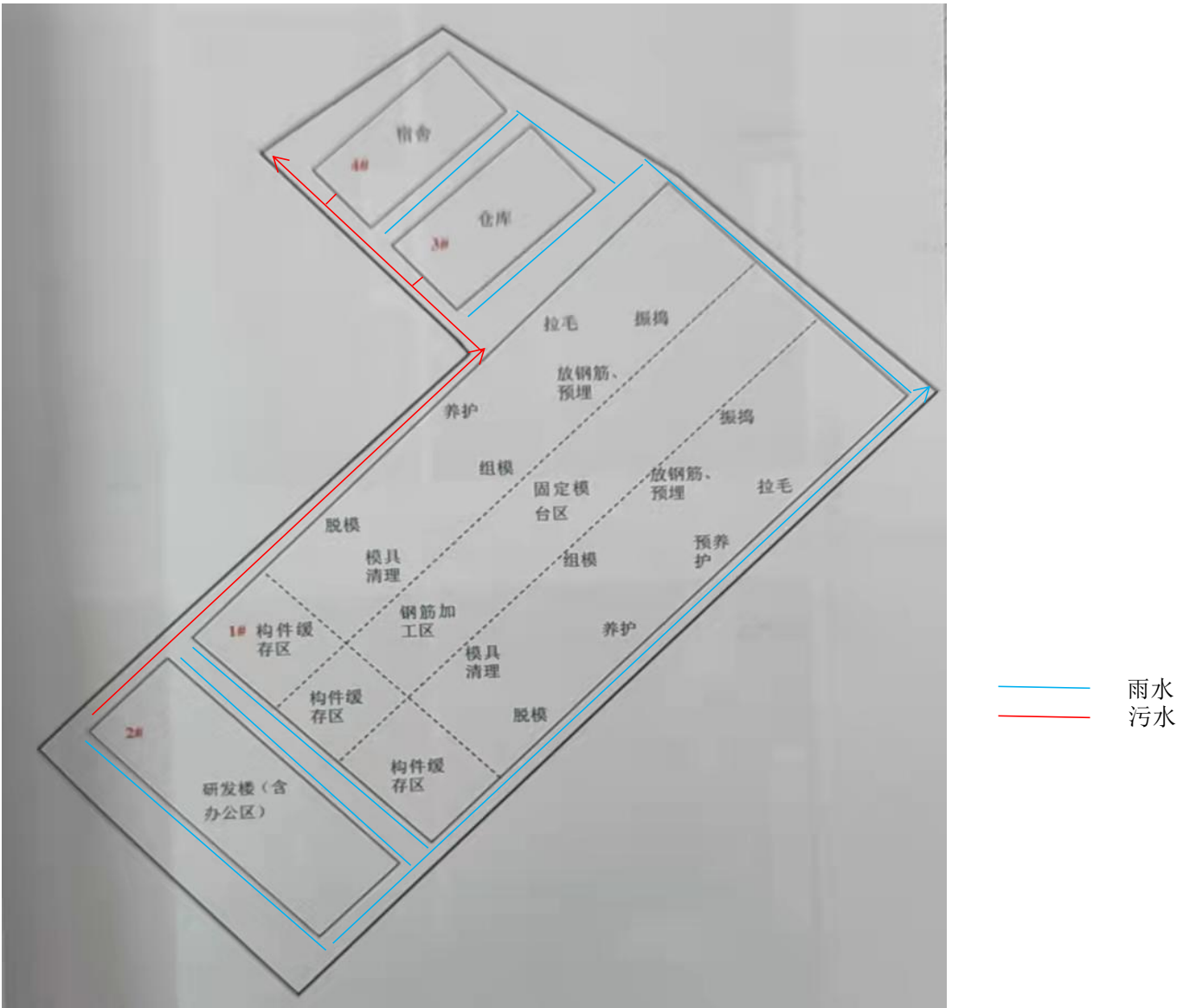
附图2：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4：项目雨污管路示意图



附件1：营业执照



浙江政务服务网
工程审批系统
在线平台

附件3：用水量证明

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用水量情况表			
月份	名称	单位	月消耗量
9	水	吨	203
10	水	吨	195
11	水	吨	



附件4：排污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82MA2DXR6F7N001X

排污单位名称：临海市忠信建筑工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峙山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2MA2DXR6F7N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11月24日

有效期：2021年11月24日至2026年11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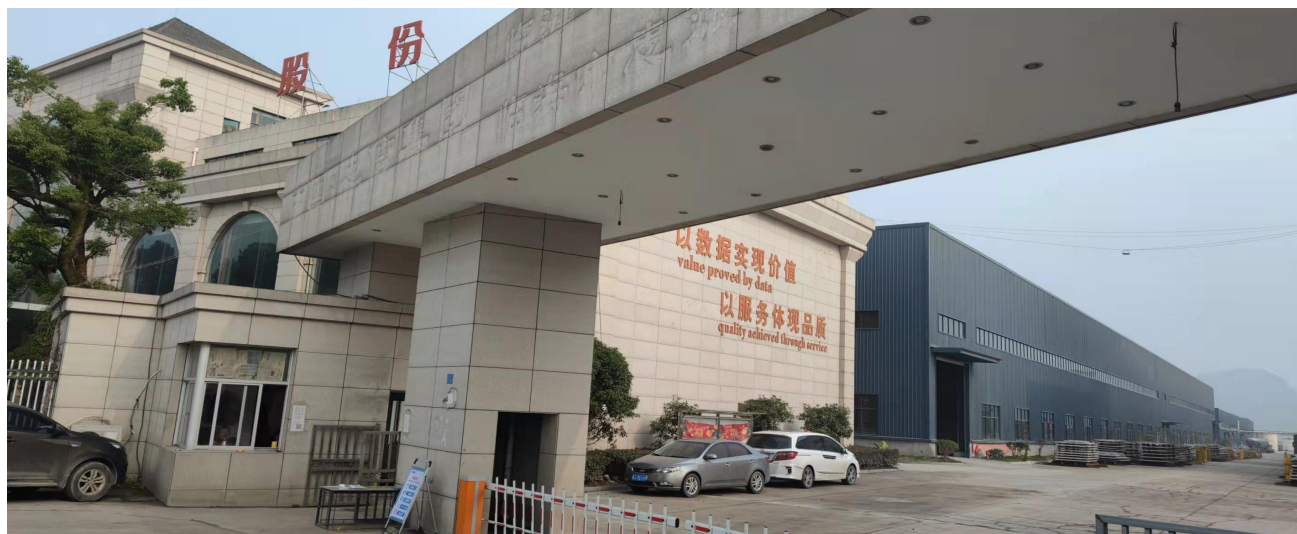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5：现场照片



大门



模台



振捣



预养护



立体养护窑





钢筋切断



三级沉淀池



废水处理设施